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松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7 临-055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土地退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4 月与潮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445100-2012-0009），取得编号为 JN-06-09 宗地，面积 92,972.5 平方米，已支付土地价款共 3,904.85 万元。

该宗地位于广东省潮州市径南产业转移工业园，原拟为公司“年产 2,300 万件日用陶瓷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地块，鉴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已变更。2016 年 2 月 5 日，公司与潮州市国土资源局、广东潮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协商一致，并签署了《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同意由潮州市人民政府收回径南园区 JN-06-09 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解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445100-2012-0009），公司原已缴纳的土地出让金全额退还（不计利息），闲置费不予追缴。

2016 年 2 月，公司收到退还的土地出让金 1,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土地退款的公告》（2016 临-006）。

2017 年 2 月，公司收到退还的土地出让金 1,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土地退款的公告》（2017 临-004）。

近日，公司收到潮州市国土资源局委托广东潮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退还的土地出让金 1,904.85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全部退还的土地出让金 3,904.85 万元。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该项土地退款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该退款的取得对 2017 年的经营业绩将产生正面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4日